中華大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舊生註冊須知

開學註冊日:112年2月13日(星期一)

▶ 依本校學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:

註冊包括完成繳費及選課事宜。故學生須完成選課及繳費程序才視為註冊完成(辦理就學貸款、就學優待減免者及復學生、延畢生,須於期限內完成申請手續,方為註冊完成)。

1	1 1		
項目	日期	相關說明	承辦單位
繳費單下載	至 開 與	請自行至學校網站【註冊 e 化繳費】下載列印繳費單或查看繳款帳號,網址: http://www1.chu.edu.tw/→在校生→註冊 e 化繳費→第一銀行→輸入學號→註冊繳費單列印→選擇銀行提供之繳費通路逕行於 2月13日前完成繳費。並請於繳費後次日至註冊 e 化系統,查詢繳費是否成功。 1. 舊生可於 1月 20 日起開始下載。 2.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復學生及轉系生請於 2月1日後下載。	出納組: (03)5186305
就學貸款及學雜費減免	1月16日至2月13日	 1、學生欲申請就學優待(減免)且符合身份者(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現役軍人子女、低收入戶學生、中低收入戶學生、原住民族身份學生、軍公教遺族、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孫子女),學雜費請暫緩繳交,請自行至學校網站→點選在校生→進入就學貸款/就學優待減免/弱勢助學校內申請系統→上傳應繳證明文件(拍照或掃描)→下一步填寫相關資料送出→生活輔導組核減→下載差額繳費單→完成繳費。 2、學生欲辨理就學貸款者,→攜帶相關證件至臺灣銀行完成對保手續→至學校網站就學貸款申請入口填寫申請,上傳就學貸款對保單第二聯(拍照或掃描,取消紙本繳交),始完成手續。※未上傳第二聯者視同未註冊 3、就貸【不可貸款項目】請至【學生資訊系統】\【學務系統】\【學雜費減免就貸助學】\【就學貸款申請】列印差額繳費單至郵局繳費。 ※ 就學貸款、就學優待(減免)申請即日起採網路申請、上傳證明文件、取消紙本繳交方式辦理。系統開放期間為1月16日至2月13日止,逾期不予受理。 ※ 延畢生辦理就學貸款者請先至註冊課務組開【選課證明單】→會計室開【繳費單】→2月13日前至銀行完成申貸並上傳對保單第二聯。 	就學貸款
免蓋註冊章		1、自108學年度第一學期起,本校學生證免蓋註冊章。	註冊課務組: (03)5186200、05、 06、11、14
選課	710日至2月	1、舊生加退選自2月10日至2月20日、延畢生選課自2月8日至2月20日。 2、轉系生請填寫「必修科目轉檔申請單」將原系課程退選後加選新系課程。 3、自109學年度起延畢生改為線上選課,請學生務必依照選課時間自行上網選 課,並於2月27日至3月3日至學校網站【註冊e化繳費】下載繳費單並 完成繳費,若未於規定期限內繳費完成,延畢生網路選課視同無效。 4、碩、博士延畢生(或已修畢應修學分學生)仍須修習「論文指導與研究」並繳 交學雜費基數。	註冊課務組: (03)5186200、05、 06、11、14

休、退學	2月1日起	 請填寫「中華大學學生休(退)學申請表」,經相關單位簽核後,檢附學生證至註冊課務組登錄;辦理退學者如需修業證明書,請附A4大小之回郵信封(貼足掛號郵資),以便寄回。 開學前已繳費之休、退學退費標準之細項說明,依本校會計室網頁公告為主。 	06 \ 11 \ 14
*兵役資料(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)	1月20日至2月13日	 確定於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延畢復學、轉系、轉組、轉部制之男生,請於規定時間內上網至學生基本資料填報並上傳證明文件,據以辦理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。 為免於學期中收到兵役徵召相關通知衍生後續相關問題,請務必上網填報。 	
其他注意事項		學生宿舍於 2月11日開放進住,住宿生請於進住前完成繳交住宿費。辦理汽機車停車證者,請至行政大樓三樓聯合服務中心辦理。	住宿服務中心: (03)5186166 事務與營繕組: (03)5186312